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涉及 重大资产购买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30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披露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 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3), 2016年12月7日披露了《湖南天 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4)。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公司确定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14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 并披露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 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5)。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2016年12月28日、 2016年12月30日、2017年1月7日、2017年1月14日、2017年1月21日披露了《关于 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6)、《关于筹划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7)、《关于筹划发行 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8)、《关于筹划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9)、《关于筹划发行股 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1)、《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 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2)。由于项目工作量比较大,公 司于2017年1月25日召开董事会, 审议通过了延期复牌的议案, 并于2017年1月26 日披露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4)。公司于2017年2月6日、2017 年2月13日、2017年2月2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05)、《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 告编号: 2017-009)、《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 号: 2017-010)。

2017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拟继续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2月7日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8)。

2017年2月27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2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组的标的公司分别为北京虹软协创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软协创")和杭州立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动信息")。虹软协创的股东分别为舟山虹软协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维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国金天使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立动信息的股东分别为杭州渡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鹰潭三艾兄弟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内容

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为虹软协创和立动信息的100%股权。本次重组交易方式为天润数娱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股权。

标的资产的具体交易方式尚在商讨中,且仍存在变化的可能。

本次重组涉及的具体事项及交易方案仍在研究论证中,尚未最终确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重组进展情况概述

自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之日起,相关事项仍在筹划推动过程中。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截至目前主要进展情况及停牌期间所做工作如下:

1、继续会同有关各方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范围、程序、方案等进行商讨论证,目前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 2、组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
- 3、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并对其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 4、停牌期间,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三、本次延期复牌的原因及时间安排

1、本次交易延期复牌的原因

自停牌以来,公司已会同有关各方开展多项工作推动本次重组,但由于下列原因,导致公司无法在预定时间内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26号准则")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交易对方重组交易涉及较多主体,标的资产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方案论证等工作量较大。因此,本次重组方案的商讨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尚未形成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导致公司无法在预定时间内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相关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

2、下一步工作安排

下一步公司将会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各方继续全力推动本次重大资产 重组的各项工作,包括完成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交易各方就 本次交易的方案达成一致,及时履行本次重组所需决策程序,确保本次重组顺利 实施。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后,



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继续停牌申请,并预计在2017年5月30日前,按照26号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承诺于2017年5月30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信息。如公司未能在2017年5月30日前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或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本次交易,公司将发布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